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b>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b> .....	<b>3</b>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b>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19</b>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2
十二、其他说明.....	6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62
(二) 其他.....	6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4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关于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服务管理、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区委、区人民政府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广播电视事业、广播电视领域产业、文物和旅游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三) 管理全区重大文化活动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 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和协调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和旅游服务便利化。

(六) 指导、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区旅游业的地方性标准并组织实施。

(七) 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对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评定和公告。负责假日旅游、特种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

(九) 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强化对全区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综合监管机制，引导全社会文明旅游，监测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综合协调、监督管理文化和旅游安全，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十) 指导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和指导查处全区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察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一) 负责文化和旅游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对文化类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审查、核准

和日常管理、监督。指导文化和旅游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十二) 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区重大宣传活动、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三) 拟定全区文物和旅游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文物资源调查和文物保护宣传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组织协调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负责指导全区文物和旅游的业务工作。负责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推荐申报工作,承担确定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协同相关部门负责国家及省级历史文化(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监督工作。

(十四) 负责制定全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文博专业人员及管理人员教育培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相关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

(十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3个,综合办公室、文化管理股、文物旅游股。本部门下属单位3个,屯留区文化馆、屯留区图书馆、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发展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5.92	2142.48	73.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6	81.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3	22.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00	1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4.39	本年支出合计	2377.83	2304.39	73.44
上年结转	73.44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377.83	支出总计	2377.83	2304.39	73.44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04.39	2289.39	15.00				73.4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42.48	2142.48					73.44
20701	文化和旅游	850.23	850.23					53.08
2070101	行政运行	143.58	143.5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6.00	3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70.65	670.65					53.08
20702	文物	1090.37	1090.37					13.72
2070204	文物保护	1090.37	1090.37					13.7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1.88	201.88					6.6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1.88	201.88					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6	81.3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4	0.2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	78.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0	1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4	5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0	1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	2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3	2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	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8	1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3	4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15.00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77.83	547.64	1830.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5.92	415.03	1800.89
20701	文化和旅游	903.31	415.03	488.28
2070101	行政运行	143.58	143.5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6.00		3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23.73	271.45	452.28
20702	文物	1104.09		1104.09
2070201	文物保护	1104.09		1104.0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52		208.52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52		20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6	67.06	14.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4	0.2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	64.23	1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0	1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4	5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0	0.70	14.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	2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3	2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	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8	1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3	4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15.00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89.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5.92	2215.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6	81.3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3	22.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00		1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4.39	本年支出合计	2377.83	2362.83	15.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73.44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77.83	支出总计	2377.83	2362.83	15.0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89.39	547.64	1741.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42.48	415.03	1727.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850.23	415.03	435.20
2070101	行政运行	143.58	143.5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6.00		3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70.65	271.45	399.20
20702	文物	1090.37		1090.37
2070204	文物保护	1090.37		1090.3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1.88		201.8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1.88		201.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6	67.06	14.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4	0.2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	64.23	14.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0	1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4	52.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0	0.70	14.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3	22.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3	2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	7.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8	15.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3	42.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3	4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7.64	523.88	23.76
工资福利支出		481.59	481.59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8.49	218.4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68	52.68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7	9.5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4.30	74.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2.54	52.54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33	22.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96	2.9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2.83	42.8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0	5.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6		23.7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86		5.86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1.50		1.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48		9.4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		4.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9	42.2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7.63	37.63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4.66	4.66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00
103	非税收入	15.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00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15.0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0		15.00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15.00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3.76	23.76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23.76	23.76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1756.75	1741.75	15.00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1756.75	1741.75	15.00			
稀有剧种公益性演出专项资金50万元（长财教【2025】162号）	50.00	50.00				
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员工作补助13.87万元（长财教【2025】157号）	13.87	13.87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63万元（长财教【2025】169号）	63.00	63.0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21万元（长财教【2025】169号）	21.00	21.0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4.2万元（长财教【2025】169号）	4.20	4.20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市县）	6.20	6.20				
长治市屯留区文物保护中心部分馆藏陶制文物修复	77.00	77.00				
宝峰寺消防升级改造工程	88.00	88.00				
宝峰寺安防工程	177.00	177.00				
魏拯民烈士故居消防工程	176.00	176.00				
蓬莱宫古建筑及壁画数字化保护项目	104.00	104.00				
2026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36万	36.00	36.00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	16.80	16.8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中央45.98万元）	45.98	45.98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省级18.39万元）	18.39	18.39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市级13.794万元）	13.79	13.79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中央基本因素38.01万元）	38.01	38.01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中央绩效奖励5万元）	5.00	5.0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省级基本因素4.41万元）	4.41	4.41				
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下达市县项目）	15.00		15.00			
工作运行经费	1.00	1.00				
图书馆购书经费及运行经费	1.00	1.00				
切块人员经费	50.00	50.00				
河神庙乡棘后村圪洞地旅游开发土地租赁费	8.00	8.00				

文物考古发掘和勘探经费	400.00	400.00				
免费送戏下乡补助资金	120.00	120.0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县级配套资金	19.79	19.79				
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整治经费	1.00	1.00				
公共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19.50	19.50				
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	9.00	9.00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20.00	20.00				
文物保护经费	50.00	50.00				
屯绛水库管理费	4.00	4.00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3.00	3.00				
旅游工作经费	3.00	3.00				
文旅活动工作经费	20.00	20.00				
屯留区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8.00	8.00				
2026年文旅活动经费	20.00	20.00				
全域旅游规划	2.00	2.00				
旅游宣传资料、宣传品设计制作项目	5.00	5.00				
退休人员冯小平、宋晓燕职业年金虚转实资金	14.30	14.30				
2025年结余结转资金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45000元	4.50	4.5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73.44	73.44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73.44	73.44		
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厕所）	30.00	30.00		
20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0.35	0.35		
宝峰寺消防升级改造工程	1.00	1.00		
2025年国、省保文物看护员工作补助	0.01	0.01		
202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0.41	0.41		
202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0.45	0.45		
2025年公共文化建设中央补助资金32.63万元	5.43	5.43		
宝峰寺布展	0.11	0.11		
2025年国、省、市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	12.60	12.60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23.08	2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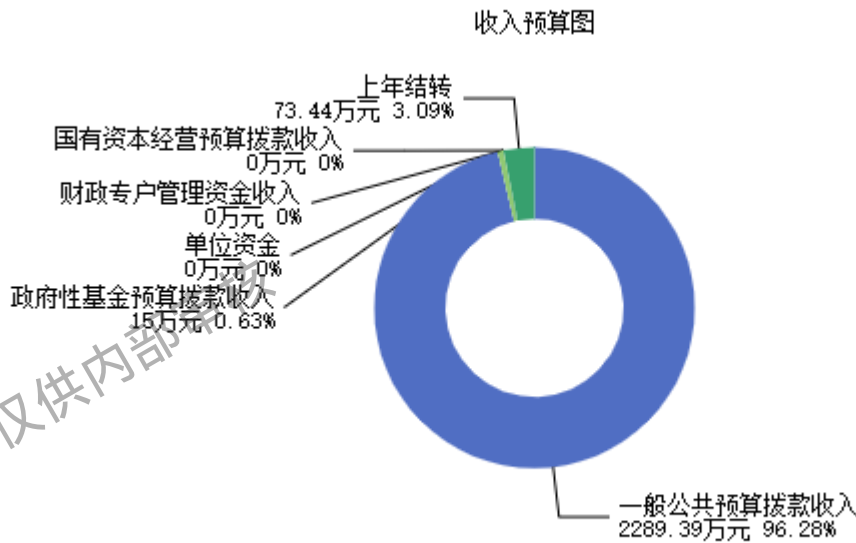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预算收入总计2,377.8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04.39万元，上年结转73.44万元，比上年减少384.85万元，下降13.9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多。；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377.8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304.39万元，上年结转73.44万元，比上年减少384.85万元，下降13.9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多。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预算收入2,377.8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89.39万元，占96.2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5.00万元，占0.6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73.44万元，占3.09%。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支出预算2377.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7.64万元，占23.03%；项目支出1830.19万元，占76.9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77.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62.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5.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304.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3.44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15.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7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83万元、其他支出15.00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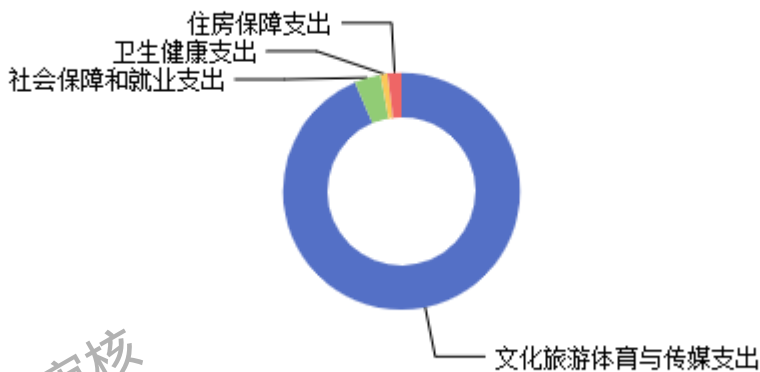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89.39万元，比上年增加97.89万元，增长4.47%。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89.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142.48万元，占93.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36万元，占3.55%；卫生健康支出22.73万元，占0.99%；住房保障支出42.83万元，占1.87%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547.6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3.8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23.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预算支出23.76万元，2025年预算支出24.82万元，2026年比2025年减少1.06万元，减少1%，原因是人员变动减少资金预算。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07.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41.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66.11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本单位未编制整体绩效目标。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2个，共计金额1,756.7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2个，涉及金额783.1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金额973.6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产生的经费,包括办公及旅游推介差旅费即日常工作差旅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及其他费用,保障文化和旅游局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工作经费是我局经常性的业务支出,是维持我局日常工作的重要来源。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全区公共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广播电视事业、广播电视领域产业、文物和博物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机关单位各项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办公设施设备,开展日常活动,各类培训,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加大对日常工作经费的管理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办公设施设备,开展日常活动,各类培训,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进行,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加大对日常工作经费的管理力度。				保障机关运行,加快工作进度,提升服务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经费计划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工作经费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0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文旅工作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文旅工作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5195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图书馆购书经费及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提供充足多样的阅读资源,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第4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购书经费和运行经费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创造良好的人文环境,提高全区人民群众科学文化素质、思想道德品味的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提供充足多样的阅读资源,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提供充足多样的阅读资源,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			保障图书馆工作运行,满足群众阅读需求,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读者借还人次	≥10万人	数量指标	读者借还人次	≥10万人
		质量指标	采购图书、报刊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图书、报刊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日正常开馆时长(小时)	≥8小时	时效指标	日正常开馆时长(小时)	≥8小时
		成本指标	图书馆购书及运行经费	30万元	成本指标	图书馆购书及运行经费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人均年增新书(册)	≥4册	社会效益	人均年增新书(册)	≥4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	丰富	可持续影响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	丰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读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62543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结余结转资金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45000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保员补助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为加强文物保护,需配备文保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为加强文物保护,需配备文保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需配备文保员				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25人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25人	
		质量指标	发放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按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文保员工作补助	4.5万元	成本指标	文保员工作补助	4.5万元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升文物保护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提升文物保护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1116150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3】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推动群众文化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借阅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开放时间	≥8小时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开放时间	≥8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等完成率	≥99%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等完成率	≥99%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等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等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	20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	20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615593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文旅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两节”文化活动经费,文旅活动经费,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热烈、昂扬向上的传统节日氛围。							
立项依据		中国长治市屯留区委办公室、长治市屯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春节、元宵节文化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屯办函[202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热烈、昂扬向上的传统节日氛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两节”文化活动经费,文旅活动经费,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热烈、昂扬向上的传统节日氛围。				保障全年文旅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系列活动	≥4场	数量指标	开展系列活动	≥4场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保质量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保质量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完成	按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2026年文旅活动经费	120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文旅活动经费	120万元		
		经济效益	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周边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0120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境外卫星整治工作中的人员培训、普法宣传、案件查办、存量“小耳”拆除等。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2021年度山西省境外电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计划》的通知(晋广电办〔2021〕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用于境外卫星整治工作中的人员培训、普法宣传、案件查办、存量“小耳”拆除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境外卫星整治工作中的人员培训、普法宣传、案件查办、存量“小耳”拆除等。			通过宣传,整治保障卫星电视接收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社区)	5个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社区)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	规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	规范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整治经费	1万元	成本指标	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整治经费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54323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目前我区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1个,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2个,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11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40多个,为了使这些非遗项目得到很好的传承、保护和利用,需对保护项目进行资料的收集、整理、编纂、出版、影像录入等工作。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有领导机构,有专人负责,有保护方案,并建立了相应的文字、影像档案。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普查,收集整理资料,建立完整的资料数据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普查,收集整理资料,建立完整的资料数据库。			通过非遗普查,搜集资料,保护非遗传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费	>6万元	成本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费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010072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时间	>8小时	数量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时间	>8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9.5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5482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河神庙乡棘后村圪洞地旅游开发土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	80,000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将电障水库北岸开发成休闲旅游区,发展电障经济,富后一方百姓,经协商租用电障水库北岸,棘后村圪洞地面积共计432亩,租赁期限50年,从2006年初至2055年底。							
立项依据		屯留县发展计划局计基(2005)64号关于屯留县文物旅游发展中心电障水库旅游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旅游业是朝阳产业,发展旅游业对于我区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游法》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规模为水、电、路中心区、河滩浴场、休闲娱乐、别墅度假等7个区,占地面积432亩,目前,一期工程水、电、路、沙滩浴场,三套别墅已建成,二期工程还在进行市场运作,招商引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建设规模为水、电、路中心区、河滩浴场、休闲娱乐、别墅度假等7个区,占地面积432亩,目前,一期工程水、电、路、沙滩浴场,三套别墅已建成,二期工程还在进行市场运作,招商引资。				项目建设规模为水、电、路中心区、河滩浴场、休闲娱乐、别墅度假等7个区,占地面积432亩,目前,一期工程水、电、路、沙滩浴场,三套别墅已建成,二期工程还在进行市场运作,招商引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90%
			时效指标	执行期限		2026年	时效指标	执行期限	2026年
			成本指标	河神庙乡棘后村圪洞地旅游开发土地租赁费		40万元	成本指标	河神庙乡棘后村圪洞地旅游开发土地租赁费	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经济收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收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改善率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改善率	改善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53736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旅游推介宣传、完善旅游公共服务、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智慧旅游平台创建。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规范旅游市场秩序,保护和合理利用旅游资源,促进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经局务会研究,由旅游股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手续,逐步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旅游推介宣传、完善旅游公共服务、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编制旅游规划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旅游推介宣传、完善旅游公共服务、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编制旅游规划等。				旅游推介宣传、完善旅游公共服务、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编制旅游规划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推介	≥2个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推介	≥2个
		质量指标	有效推广	有效	质量指标	有效推广	有效
		时效指标	旅游宣传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旅游宣传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旅游宣传推广费	≥30万元	成本指标	旅游宣传推广费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旅游收入逐年增长	增长	经济效益	旅游收入逐年增长	增长
		社会效益	城市形象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城市形象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旅游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旅游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游客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游客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1101012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宣传资料、宣传品设计制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升旅游品牌形象、增强游客体验,旅游宣传品设计制作,结合地方文化特色与现代传播需求,构建系统化宣传体系。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宣传品传递屯留独特文化内涵与旅游资源,吸引目标客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深入挖掘地域文化符号,将其融入视觉设计,以文创品为载体。					
项目实施计划		深入挖掘地域文化符号,将其融入视觉设计,以文创品为载体,提升旅游品牌形象、增强游客体验,旅游宣传品设计制作,结合地方文化特色与现代传播需求,构建系统化宣传体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挖掘地域文化符号,将其融入视觉设计,以文创品为载体,提升旅游品牌形象、增强游客体验,旅游宣传品设计制作,结合地方文化特色与现代传播需求,构建系统化宣传体系。			深入挖掘地域文化符号,将其融入视觉设计,以文创品为载体,提升旅游品牌形象、增强游客体验,旅游宣传品设计制作,结合地方文化特色与现代传播需求,构建系统化宣传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场次	≥10场	数量指标	宣传场次	≥10场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宣传	提高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宣传	提高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2026年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宣传成本	55万元	成本指标	宣传成本	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旅游业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旅游业	带动
		社会效益	提高屯留的知名度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屯留的知名度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宣传	持续	可持续影响	持续宣传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金使用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金使用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5271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送戏下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免费送戏下乡”是一项民生工程,体现了区委、区政府“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和为民情怀。结合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长治市财政局联合印发《长治市“免费送戏下乡”(2024)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制定了《长治市屯留区“免费送戏下乡”(2024)实施方案》。					
立项依据		免费送戏下乡是山西省政府办好六件民生实事之一,屯留区“免费送戏下乡”活动按照《山西省“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2024)实施方案》和《长治市“免费送戏下乡”(2024)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免费送戏下乡”是山西省政府一项民生工程,体现了区委、区政府“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和为民情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强调了政府引导、突出为民、端正导向、确保质量;择优采购、市场运作;三级联动、共同实施四项基本原则。确定了实施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了演出范围和受众,分解了任务,对各演出单位任务职责、艺术质量、采购程序、演出管理都做了严格的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屯留区2026年免费送戏下乡项目,预计2026年4月至11月底完成。采用择优考察,鼓励和支持我区有两年以上(含两年)演出资质的文艺演出团体,通过公开招标,承接送戏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屯留区2026年免费送戏下乡项目,预计2026年4月至11月底完成。采用择优考察,鼓励和支持我区有两年以上(含两年)演出资质的文艺演出团体,通过公开招标,承接送戏任务。			开展免费送戏下乡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覆盖面与演出场次	≥98%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覆盖面与演出场次	≥98%
		质量指标	送戏下乡活动质量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送戏下乡活动质量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按时进行送戏下乡工作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进行送戏下乡工作	按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免费送戏下乡补助资金	300万元	成本指标	免费送戏下乡补助资金	30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贫困地区服务供给与本辖区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贫困地区服务供给与本辖区人民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地方戏曲传承与发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促进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地方戏曲传承与发展,弘扬中华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0142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域旅游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6,566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96,56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屯留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及各类旅游资源进行充分调研评价的前提下,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方针及新时期旅游产业发展战略定位,对屯留区全域旅游发展思路进行系统梳理,并对旅游发展战略、总体定位、旅游形象、分区项目策划、旅游配套设施、营销策略等进行系统的规划,细化项目建设,同时梳理近期重点工作任务,形成一套内容完整、指导性强、具有前瞻性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					
立项依据		《屯留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24-2035年)》、《旅游规划通则》(GB/T18971-2003)、《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明确屯留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提升思路和重点工作任务,对标分解各相关部门具体任务及所需相关部门提供的资料清单,指导资料收集工作;二是负责编制完成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材料八大本;三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汇报材料;四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视频脚本(不含视频拍摄);五是对过程中涉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相关问题提出专业性指导建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屯留区全域旅游发展思路进行系统梳理,并对旅游发展战略、总体定位、旅游形象、分区项目策划、旅游配套设施、营销策略等进行系统的规划,细化项目建设,同时梳理近期重点工作任务,形成一套内容完整、指导性强、具有前瞻性的全域旅游发展规划。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明确屯留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提升思路和重点工作任务,对标分解各相关部门具体任务及所需相关部门提供的资料清单,指导资料收集工作;二是负责编制完成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材料八大本;三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汇报材料;四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视频脚本(不含视频拍摄);五是对过程中涉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相关问题提出专业性指导建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一是明确屯留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提升思路和重点工作任务,对标分解各相关部门具体任务及所需相关部门提供的资料清单,指导资料收集工作;二是负责编制完成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材料八大本;三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汇报材料;四是编写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申报视频脚本(不含视频拍摄);五是对过程中涉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相关问题提出专业性指导建议。				开展全域旅游规划,保障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旅游进行规划	全区	数量指标	全区旅游进行规划	全区
		质量指标	保证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	质量指标	保证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全域旅游规划经费	496566元	成本指标	全域旅游规划经费	49656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	加强旅游服务,提升满意度	提升	社会效益	加强旅游服务,提升满意度	提升
		生态效益	加强环境保护	加强	生态效益	加强环境保护	加强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金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金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50522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屯留区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区旅游资源进行地文景观、水域景观、生物景观、气象与气候景观、建筑与设施、历史遗迹、旅游纪念品和人文活动等8大主类、31个亚类、155个基本类型开展普查。					
立项依据		《山西省旅游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山西省旅游资源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晋旅改发组〔2023〕3号)、《长治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印发长治市旅游资源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长文旅函〔2024〕2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普查,全面摸清我区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丰度,综合评估资源品质级品质和开发潜力,明确我区旅游产业的发展潜力和重点区域,为优化旅游空间布局、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提供基础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DB 14/T 2223-2024)、《山西省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手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5月底前,完成旅游资源普查外业调查及审核;2026年6月底前,向市级报送普查成果,完成成果编制及验收工作,普查办同步组织开展回头看工作,不断查缺补漏,充实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普查,全面摸清我区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丰度,综合评估资源品质级品质和开发潜力,明确我区旅游产业的发展潜力和重点区域,为优化旅游空间布局、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提供基础依据。			通过普查,全面摸清我区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丰度,综合评估资源品质级品质和开发潜力,明确我区旅游产业的发展潜力和重点区域,为优化旅游空间布局、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提供基础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所有乡镇	13个	数量指标	全区所有乡镇	13个
		质量指标	完成全区旅游资源普查	完成	质量指标	完成全区旅游资源普查	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屯留区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74万元	成本指标	屯留区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掌握我区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	掌握	社会效益	掌握我区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	掌握
		生态效益	综合评估资源品质级品质和开发潜力	评估	生态效益	综合评估资源品质级品质和开发潜力	评估
		可持续影响	持续助力旅游产业发展	持续	可持续影响	持续助力旅游产业发展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09491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电降水库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将电降水库北岸开发成银湖旅游区,发展屯留经济,富裕一方百姓,对于我县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立项依据		电计基字(2005)64号《关于屯留县文化旅游发展中心电降水库旅游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将电降水库北岸开发成银湖旅游区,发展屯留《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经济,富裕一方百姓,对于我区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为了将电降水库北岸开发成银湖旅游区,发展屯留经济,富裕一方百姓,对于我区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将电降水库北岸开发成银湖旅游区,发展屯留经济,富裕一方百姓,对于我区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了将电降水库北岸开发成银湖旅游区,发展屯留经济,富裕一方百姓,对于我区调整产业结构,壮大旅游产业,实现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	足额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工资	足额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电降水库管理费	4万元	成本指标	电降水库管理费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010020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文旅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68,898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168,8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区文旅工作相关部署,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区文旅局先后开展各类文化项目,丰富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立项依据		市、区文化活动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区文旅工作相关部署,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区文旅局先后开展各类文化项目,丰富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方案实施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方案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区文旅工作相关部署,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区文旅局先后开展各类文化项目,丰富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旅活动	≥6场	数量指标	完成文旅活动	≥6场
		质量指标	6场活动圆满成功	圆满	质量指标	6场活动圆满成功	圆满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的实施时间	按时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的实施时间	按时
		成本指标	文旅活动工作经费	116.8898万元	成本指标	文旅活动工作经费	116.88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活动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活动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保障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7155606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全区可移动文物、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修缮,以及由此产生的办公经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文物工作,有利于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长治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度文物保护工作情况列支办公经费、委托业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文物保护工作				有效提升文物保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安全巡查	≥100处	数量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安全巡查	≥100处		
		质量指标	文物安全率	100%	质量指标	文物安全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周期	1年	时效指标	工作周期	1年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50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有效		
		生态效益	保护文物周边环境	保护	生态效益	保护文物周边环境	保护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化遗产指标	加强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化遗产指标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60516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考古发掘和勘探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科学保护我区相关考古研究与科学保护工作,并在做好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上开发建设力度,促进区内文物保护及各项事业可持续发展,开展系统的考古调查和勘探工作。						
立项依据	《山西省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管理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强文物保护,助力社会经济发展,做好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管理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自然资源部门拟收储出让计划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全面、科学保护我区相关考古研究与科学保护工作,并在做好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上开发建设力度,促进区内文物保护及各项事业可持续发展,开展系统的考古调查和勘探工作。			为加快推进基本建设用地考古前置,确保拿地即开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文物勘探,勘探质量高,经勘探发现的地下文遗存确保安,按时完成考古发掘,有效提升文物文化遗产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勘探数量	≥600亩	数量指标	文物勘探数量	≥600亩
		质量指标	勘探技术合规性	合格	质量指标	勘探技术合规性	合格
		时效指标	文物勘探时间	2026年	时效指标	文物勘探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文物勘探费	400万元	成本指标	文物考古发掘和勘探费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文化遗产保护	提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文化遗产保护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610083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保员补助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为加强文物保护,需配备文保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文物保护员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每半年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为加强文物保护,需配备文保员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区重要不可移动文物,为加强文物保护,需配备文保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25人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25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按时
		成本指标	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	9万元	成本指标	县级文保员工作补助	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55322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切块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切块人员工资及保险					
立项依据		切块人员工资及保险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切块人员工资及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切块人员工资及保险					
项目实施计划		切块人员工资及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切块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及保险按月缴纳				保障切块人员工资按月发放及保险按月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总额	75.5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补助)发放总额	7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员工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员工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长效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长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5314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4】1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推动群众文化馆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阅读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开放时间	≥8小时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开放时间	≥8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等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等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等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讲座、培训等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且县级配套资金	16.8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且县级配套资金	1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091308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下达市县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9-综合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舞台修建,修建完成后可改善农村文化需求,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31004						
立项依据	《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舞台修建,修建完成后可改善农村文化需求,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舞台修建,修建完成后可改善农村文化需求,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舞台修建,修建完成后可改善农村文化需求,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舞台修建,修建完成后可改善农村文化需求,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舞台个数	1个	数量指标	资助舞台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符合度	≥90%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符合度	≥9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时限	2026年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时限	2026年
		成本指标	舞台修建金额	≥16万元	成本指标	舞台修建金额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公共文化需求满足	≥90%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公共文化需求满足	≥9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完成后可持续影响时间	长期	可持续影响	项目完成后可持续影响时间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511054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工作补助13.87万元(长财教【2025】15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8,700		年度资金总额:	138,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8,700		省级财政资金	138,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增强省保文物看护能力和安全,为文物看护员发放工作补助。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强省保文物安全,需要看护人员做好国、省保文物日常安全巡查,为看护人员发放工作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的通知》(长财教[2025]157号)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12月底发放工作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增强省保文物看护能力和安全,为文物看护员发放工作补助。			发放文物看护人员工作补助,增强文物看护能力和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19人	数量指标	文保员数量	19人
		质量指标	工作补助发放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补助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作补助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作补助	按时
		成本指标	省保文物看护员补助	13.87万元	成本指标	省保文物看护员补助	13.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劳动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	≥95%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	≥95%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5331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宝峰寺安防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宝峰寺安装入侵紧急报警系统、视频、音频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广播系统等,预算控制数221.4万元,2026年下达177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山西省文物局关于确认2021年度第二批文物保护单位安防、消防、防雷项目实施计划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宝峰寺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内有各种精美的构件、壁画,宝峰寺位于路村乡,地理位置偏僻,容易受到入侵、盗窃、破坏等威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完成政府采购,安装合同约定按按时完成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宝峰寺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内有各种精美的构件、壁画,宝峰寺位于路村乡,地理位置偏僻,容易受到入侵、盗窃、破坏等威胁。项目实施后,可以避免这些情况的发生。			开展文物修护,提升文物保护能力,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防工程实施面积	≥2844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安防工程实施面积	≥2844平方米
		质量指标	文保单位险情排除率	≥90%	质量指标	文保单位险情排除率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安防工程成本	≤1770000元	成本指标	安防工程成本	≤177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75852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宝峰寺消防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用于宝峰寺消防升级改造项目的支出,预算控制数208.73万元,2025年下达120万元,2026年下达88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山西省文物局关于确认2021年度第二批文物保护单位安防消防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用于文物保护项目的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长财教(2025)159号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实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用于文物保护项目的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用于文物保护项目的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工程项目升级改造面积	>2844平方米	数量指标	消防工程项目升级改造面积	>2844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消防升级改造工程单价	≤734元	成本指标	消防升级改造工程单价	≤734元
		经济收益			经济收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提升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9 17:20:0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屯留区文物保护中心部分馆藏陶制文物修复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计划对90期91件陶制文物修复,项目预算控制数65.49万元,2026年下达77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山西省文物局关于长治市屯留区文物保护中心部分馆藏陶制文物项目立项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馆藏陶制文物保护利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3月政府采购,签订台同后按照台同约定按时完成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馆藏陶制文物保护利用,修复文物残损病害等,提高文物活化利用。				加强对文物保护利用,提高文物活化利用。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馆藏陶制文物数量	91组	数量指标	修复馆藏陶制文物数量	91组		
		质量指标	馆藏陶制文物修复率	≥100%	质量指标	馆藏陶制文物修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陶制文物修复成本	<77万元	成本指标	陶制文物修复成本	<7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能力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916540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蓬莱宫古建筑及壁画数字化保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运用三维扫描技术、摄影测量技术等现代化技术对蓬莱宫院落及重点建筑、壁画、附属文物进行数字化建设、文物本体勘察。项目预算控制数104.04万元,2026年下达104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山西省文物局关于长治市2026年度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计划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运用三维扫描技术、摄影测量技术等现代化技术对蓬莱宫院落及重点建筑、壁画、附属文物进行数字化建设、文物本体勘察,获取多种数据成果、形成详细、健全、精确的档案资料,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长财教[2025]159号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3月完成政府采购,签订合同后按时完成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运用三维扫描技术、摄影测量技术等现代化技术对蓬莱宫院落及重点建筑、壁画、附属文物进行数字化建设、文物本体勘察,获取多种数据成果、形成详细、健全、精确的档案资料,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运用三维扫描技术、摄影测量技术等现代化技术对蓬莱宫院落及重点建筑、壁画、附属文物进行数字化建设、文物本体勘察,获取多种数据成果、形成详细、健全、精确的档案资料,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保护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字化保护面积	≥117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数字化保护面积	≥117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数字保护文物成本	≤104万元	成本指标	数字保护文物成本	≤10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推动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	推动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8375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魏拯民烈士故居消防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魏拯民烈士故居为木结构建筑,只配置了灭火器,四周为居民房屋,没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项目预算控制数195.92万元。2026年下达176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山西省文物局关于长治市2023年度安全防护工程项目实施计划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魏拯民烈士故居为木结构建筑,只配置了灭火器,四周为居民房屋,没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用于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提升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单位预算的通知长财教(2026)159号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3月政府采购,签订合同后按时完成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魏拯民烈士故居为木结构建筑,只配置了灭火器,四周为居民房屋,没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用于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提升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魏拯民烈士故居为木结构建筑,只配置了灭火器,四周为居民房屋,没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用于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及防震,提升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消防工程面积	≥899平方米	>=899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完成消防工程面积	≥899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0%	>=90%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消防工程单价	≤218元	≤218元	成本指标	消防工程单价	≤218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8%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8211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中央绩效奖励5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或配备文化设备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5%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5%
		质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绩效因素)	5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绩效因素)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快	可持续影响	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快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6165020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省级18.39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3,900		年度资金总额:		183,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3,900		省级财政资金		18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0%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0%		
		质量指标	群众对各类公共文化的认可	认可	质量指标	群众对各类公共文化的认可	认可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省级补助资金	18.39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省级补助资金	18.3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616230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市级13.794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服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7,940		年度资金总额:		137,9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9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7,9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5%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5%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市级补助资金	13.794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市级补助资金	13.79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很高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很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传承传统文化与创新	传承	可持续影响	传承传统文化与创新	传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1630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农村文化活动中央45.9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9,800	年度资金总额:	45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9,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提升本区域内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2月底基本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本区域内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提升本区域内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8%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8%
		质量指标	群众对各类公共文化的认可	认可	质量指标	群众对各类公共文化的认可	认可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类文化活动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类文化活动	按时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中央补助资金	45.98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中央补助资金	45.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有效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有效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乡村文化经济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乡村文化经济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616116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省级基本因素4.4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服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100	年度资金总额:	44,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4,100	省级财政资金	44,1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配备文化设备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90%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90%
		质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按时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基本因素)	4.41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基本因素)	4.4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可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可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111028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长财教(2025)181号中央基本因素38.01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1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0,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80,1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重点农村村文化建设、配备文化设备或文化新空间建设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用于农村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或配备文化设备,合理、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0%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90%		
		质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目标工作	及时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中央补助(基本因素)资金	38.01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中央补助(基本因素)资金	38.0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绩效			经济绩效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提高		
		生态绩效			生态绩效				
	可持续发展	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快	可持续发展	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快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0164253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21万元 (长财教【2025】10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服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5】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借阅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借阅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站)免费开放,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年开放时间	≥24小时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年开放时间	≥24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讲座、培训、开展活动	按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讲座、培训、开展活动	按时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	21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	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指标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辐射范围扩大		保障	可持续性影响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辐射范围扩大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5571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4.2万元(长财教【2025】16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5】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文化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文化服务。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站)免费开放,保障人民群众文化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天开放时间	>8小时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天开放时间	>8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培训、开展活动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培训、开展活动	及时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4.2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辐射范围扩大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群众文化权益,辐射范围扩大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6031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63万元 (长财教【2025】16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立项依据	长财教【2025】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的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巡回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功能作用,提高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可以让公共图书馆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馆巡回与送书下乡服务正常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		保障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站)免费开放,保障群众文化权益。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年开放时间	>8小时	数量指标	文化馆(站)、图书馆全年开放时间	>8小时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讲座、培训、开展活动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讲座、培训、开展活动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讲座、培训、开展活动	及时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63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	6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5434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市县)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教科文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000	年度资金总额:	6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000	省级财政资金	62,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经费主要用于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乡土文化能人艺人、乡村文化带头人。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项目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扩大群众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2026年度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的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经费主要用于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乡土文化能人艺人、乡村文化带头人,满足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扩大群众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经费主要用于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乡土文化能人艺人、乡村文化带头人,满足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基层公共文化人才队伍,扩大群众文化惠民工程覆盖面。				通过公共文化人才队伍,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乡村群众文艺队伍	4支	数量指标	打造乡村群众文艺队伍	4支
		质量指标	群众文艺队伍活动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群众文艺队伍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	6.2万元	成本指标	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	6.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的公共文化服务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	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的公共文化服务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	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群众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群众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9161517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4500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无政府购买服务说明

根据本单位 2026 年预算工作安排，2026 年无购买服务预算资金。

特此说明

长治市屯留区文化和旅游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